

雁北堂

主编

# 怪 兽

对星空，好在我勇气无穷。

广东旅游出版社

GUANGDONG TRAVEL & TOURISM PRESS

悦读·悦看·悦享

# 怪兽

雁北堂

[主编]



廣東旅游出版社

GUANGDONG TRAVEL & TOURISM PRESS

悦读书·悦旅行·悦享人生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怪兽 / 雁北堂主编. — 广州 : 广东旅游出版社,  
2018.3

ISBN 978-7-5570-1167-3

I. ①怪… II. ①雁…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  
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88537 号

出版人: 刘志松  
责任编辑: 官 顺  
责任校对: 李瑞苑  
责任技编: 刘振华  
装帧设计: 白砚川 冉 冉

## 怪兽

GUAI SHOU

广东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街道环市东路 338 号银政大厦南楼 12 楼 邮编: 510060)

邮购电话: 020-87348243

广东旅游出版社图书网

www.tourpress.cn

北京博艺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房辛店村 288 号)

880mm × 1230mm 32 开

10.25 印张 193 千字

2018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价: 35.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

本书如有错页倒装等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换书。

目 录  
CONTENTS

STORY 1		
主角·情何以甚		1
STORY 2		
NPC 的故事·北邙		29
STORY 3		
窥者无知·树乱		59
STORY 4		
Cracy·二树子		81
STORY 5		
道德银行·萌聪		99
STORY 6		
生生不息·刘酿苦		149
STORY 7		
我们这些回魂尸·陈长髻		169
STORY 8		
云·虞鹿阳		189
STORY 9		
丧尸的游戏·喵大人		243
STORY 10		
漂流天空·狮心		283

---

S T O R Y 1

## 主角

### 情何以甚

短短数月内便坐拥知乎 10 万粉丝的大神级作者，也许是全知乎最会说情话的小哥哥。

文风细腻，构架宏大，行文间风格自成一派，极受读者追捧。

已出版长篇武侠小说《豪气歌》。

## 1

夜色正好，勾月悬空。

长安街头，一名白衣男子按剑而行。

眸似朗星，鼻若悬胆。

若有女子在场，必然要为他的容颜惊叹倾倒。

虽夜深无人，风却也在他的身侧缭绕呜咽。

宽袍大袖，长发随风而舞。

白衣如雪，他的手却比雪更白。

这是一只最适合握剑的手，这是一个最适合用剑的人。

“你来了？”白衣男子忽然发问。

然而长街无人，便显得有些诡异。

“我不该来？”

回话声飘飘缈缈，不知从何处传来。显然来者内力极高，是一个可怕的对手。

然而白衣男子笃定地看着前方，目光锐利如剑。

他对他的眼睛很自信，正如他对他的剑很自信。

每一个使剑的人，首先都要有一双锐利的眼睛。

“在我面前何必故弄玄虚？”

白衣男子嘴角勾起一抹笑容，似嘲似讽。

然而对手并不回答。

白衣男子剑眉一挑：“还不动手？若我出剑，你便再没有出手的机会了。”

他的剑，长有三尺，样式古拙。

剑在鞘内，却仍有遮不住的锋芒溢出。只看一眼，便似要刺痛眼睛。

这是一柄好剑，不会沾血的好剑。

风也安静下来，长街无言。

白衣男子不再犹豫，铿锵一声拔出长剑。

霎时间，晴夜生雷，虚空带电。

剑未出击，白衣男子前方街道的地砖已经一块块接连升起，有如潜龙翻身，威势骇人！

如此气势，整个江湖再没有人能在他身前隐藏。

碎砖烟尘翻滚，白衣男子却握剑未动。

因为剑气纵横过，并无人现身。

寒光顿闪！

白衣男子头颅坠地，在长街上滚了两滚。

一只平常无奇的手伸过来，提起了这颗头颅。

提头的人从白衣男子的身后走来，撇了撇嘴：“我在你后面啊，蠢货！”

## 2

长安街头，夜深人静。提头男子缓步前行。

他的头发束得平平无奇，他穿的普通粗布衣服平平无奇。

他走路缓慢，跟所有在街上散步的路人一样平平无奇。

他的眉、眼、鼻、唇全都平平无奇。

包括他拎着头颅的样子，也像拎着寻常的包袱一样平平无奇。

这么一个平平无奇的男子，却是江湖近几年风头最劲的刀客。

没有他杀不了的人，没人能逃得过他的刀。

他把长刀扛在肩上，右手搭着长刀，左手拎着头颅。

长街很长，他的脚步却很慢。

因为他还要等一个人，但他也不知道那个人会不会来。

突然，他的脚步顿住。

因为路边出现了一个人。

一个女人。

一个艳若桃花的女人。

她随意靠在路边墙上，绸织长裙勾勒出曼妙的身材。

白玉般的小手随意搭在身前，撑着那几要裂衣而出的风景。

一双丹凤眼，水汪汪地看着夜空，美丽而忧郁，不知在想些



什么伤心事儿，叫人心生怜意。

见过她的男人，都拜倒在她的长裙下。

不屑她的男人，都还没有真正见过她。

刀客随手丢下手中头颅，像扔一件随手可弃的废品。

好像他并不在意，这颗头颅价值千金。

因为此刻他有更重要的事情，他必须将自己的双手都解放出来。

他不能有一点负担、有一丝累赘、有一瞬分心。

对手很强大，刀客很认真。

他走上前去，伸指挑起女人如玉般的小脸。

“你在等人？”

刀客的声音有些粗重，按捺不住的冲动在心中翻腾。

女人的眼神仍飘在远处，她似乎对身边的一切毫不在意，全无牵挂。

刀客不再多说，他不是个拖泥带水的人。

拖泥带水的人挥不出那样快的刀。

他横抱起女人，随便踹开路边的一扇房门。

屋里只有一个半大孩子，看了刀客一眼便慌慌张张地跑出去。

刀客并不介意这孩子是去报官或者找谁来帮忙。

女人也似全不在乎，任由刀客抱着走向卧室，又走向床榻。

衣服、裙子、鞋袜、发簪，沿途散落，留在从房门到卧榻的路上。

被翻红浪，夜起春潮。

不知过了多久。

勾魂的呻吟与粗重的喘息都停止了。

云雨暂歇，刀客靠在床头，闭目不语，似乎仍在美好的感觉中沉湎。

女人似乎也失去了之前的狂野，靠在刀客的怀里，青葱玉指在他胸膛上画圈。

刀客开口了，声音低沉：“方才，你有十三次机会，但你都没有出手。”

女人抬起头来，凤眸迷离：“人生在世，难得快活。我要出什么手，出手能使我更快活？”

刀客哈哈一笑，翻身将女人压在身下，正要再战。

女人竖起一根玉指，拦在刀客眼前：“大侠，火急火燎的，可不是好事情。”

她灵巧地从刀客身下滑出，又翻到刀客身上来。

四目对视，擦出情欲之火。

肌肤相亲，燃起热得烫人的温度。

女人忽然吻在刀客的脖颈，粉红小舌在肌肤上打转儿。

舌头灵活得不像话，在刀客如山峦起伏般的肌肉上游走。

向下，向下，一直向下……

忽然银牙一错！

刀客发出一声惨绝人寰的嘶叫，面容因为极端的痛苦而极度扭曲。

女人随手抓过床边的长刀，利落一挥！

头颅滚下脖颈，鲜血喷洒而出。

女人闭上眼睛，任由血雨扑面。

她发出一声销魂的呻吟，面容陶醉，颊若桃花点红，白玉般的肌肤上鲜血肆意流淌，显出一种奇诡的美感。

### 3

“结束了？”声音在门口传来，这声音粗粝沙哑得有如两块石头摩擦发出，听得让人直皱眉头。

但女人显然已经习惯了，面无表情，似乎美好的感觉仍在她心头荡漾。

声音的主人走了进来，却是最开始跑出房门去的那个小孩。

细看去，原来不是一个小孩，是一个侏儒。

侏儒不再说话，默默地开始收拾尸体。

他把刀客的尸体拖下来，同他的衣服一起，塞进一个布袋里。又把两颗头颅小心包好，摆在梳妆台上。

把这些事情做完之后，侏儒又端来一盆热水，拿起毛巾，想要给女人擦拭身体。

“滚开！”女人厌弃地低斥一声，接过毛巾自己擦拭起来。

侏儒也不介意，又将女人散落地上的衣物小心叠好，装进一个包裹里。他知道，这些衣物女人不会穿第二次，所以他取出另一个包裹，放在女人身边。

里面全是贴合女人身材买的新衣物。

都是云想斋最好的师傅用最好的料子做出来的，女人只肯穿云想斋的衣物。

女人随手拎起一件肚兜看了看，这才满意点头，软声道：“你还算有点用处。”

侏儒努力扯了扯嘴角，虽然已经练习很多遍，仍只扯出一个难看至极的笑容，但他的眼神中，却满是迷醉和温柔。

这个丑陋的侏儒，竟有双美丽之极的眼睛，像多情的湖泊，在柔风微拂中荡漾着波澜。

然而下一瞬，湖泊中的迷醉与温柔便全被搅碎，取而代之的是无法抑制的愤怒与几要燃掉灵魂的怒火。

因为女人擦着白皙透粉的身体，却又随意地嗤笑了一声：“这死侏儒。”

声音仍是那个温软动听的声音，人仍是那个娇艳迷人的女人，但这话像刀像剑像火，斩了他的魂，刺了他的心，烧了他的情。

侏儒蓦地蹿起，如一只秃鹫扑向腐肉，将女人狠狠扑倒在床上。

女人看着身上这可笑的矮子，目光冰冷：“你真的想死吗？”

侏儒！”

侏儒，侏儒！

你是一个侏儒！

不管你怎么做，不管你做了多少，你始终都只是一个侏儒！

这个词有如点燃爆竹的最后一点火苗。

又像有人拿着锤子在脑海中狠狠敲打，让他不曾有片刻忘怀，不得片刻欢愉。

侏儒眼睛赤红，双手一探，变戏法般抽出两把匕首来，狠狠插下！

女人惨叫一声，一双柔嫩玉手被钉死在床上。

“你不该那么说的。”侏儒神情狰狞，眸中带泪，喃喃道，“你不该那么说我的。”

他流着泪，又抽出两把匕首，钉住了女人修长美好的双腿。

终于，女人美丽动人的眸子里透出恐惧的神色来。

天下所有见过她的男人，都围着她打转，当然也包括这个侏儒。

她从没有想过，侏儒竟会对她动手。

那么爱她，那么痴迷她，那么任劳任怨、任打任骂的侏儒，竟然会对她动手！

她没有想到的是，侏儒一直任劳任怨，任打任骂，只是因为她从没有骂过他是侏儒。

人皆有逆鳞，都有不能触碰的底线。

女人强抑着痛楚与恐惧，颤声道：“你还爱我吗？难道，你不想，跟我发生点什么吗？”

肌肤因为痛楚而泛红，她美丽的小脸上泪痕犹在，楚楚可怜。她像一条粉嫩的美人鱼，躺在砧板上任人宰割。

谁能抗拒这样的诱惑呢？

她相信，这侏儒只要尝到了她的美好，就再也舍不得下手，无论他有多么愤怒。

“你把我当成什么？那些只想着上你的男人吗？”侏儒的声音像在石头摩擦中迸发，却有说不出的伤痛感，“你知道我爱你。你知道我有多爱你！”

“我帮你杀人，帮你料理生活，帮你处理你不想见的人、你不想做的事情，任你打骂，任劳任怨。”

侏儒的声音忽然高了起来：“你以为我就是想上你吗？”

女人在痛苦挣扎中看着侏儒，第一次发现自己竟不懂男人。

侏儒猛地拔出一把匕首，狠狠插在女人的腹部，声音痛苦而激动：“就因为我爱你！你就可以这么作践我吗？”

侏儒再次抽出一把匕首，慢慢举高。

女人流着泪哀求：“不……不……”

“这般的……作践我！”

匕首狠狠插在女人心口。

侏儒闭上了眼睛，竟已泪流满面。

#### 4

“咚咚咚。”

敲门的声音响起。

如果没有记错的话，侏儒进来的时候，已经反锁了大门。而刚刚，他绝没有听到任何大门被打开的声音。也就是说，来人也完全可以无声无息地进来卧室。

这个人在进大门的时候长驱直入，却在卧室前敲起了门。

显得自信，自信之极。

敲门声不急不缓，执着而有节奏。

这肯定是一个很有耐心的人。而有耐心的人，通常也很可怕。

侏儒深吸一口气，缓缓呼出之后，翻身落地，无声无息。随手探出两柄匕首，如穿花蝴蝶在指缝间游走。

脸上泪痕宛在，但他已经恢复了平静。

他已经不记得是谁跟他说过，“每个杀手在杀人的时候，都应该先学会平静。”

他牢牢地记住了这句话，并一直身体力行着。

“咚咚咚。”

来人仍在不急不缓地敲门，似乎只要没人应声，他还会敲到天荒地老。

侏儒保持着蓄势待发的姿势，保证自己可以在第一时间攻击到门口。

不言不语，也没有一丝多余动作。

比耐心，他绝不会输给任何人。

“咚咚咚。”

“咚咚咚。”

来人肯定有一双稳定到可怕的手，一颗冰冷似铁的心。敲了这么久了，他敲门的节奏还是最初的样子，没有一丝一毫的变化。

但侏儒仍不着急。

因为来人肯定比他更着急。

动的人，肯定要比静的人累。

高手之间，有时候只需保留一点点的体力，就会决定胜负。

他可以一直这么静默着等下去，哪怕等三天三夜，但他不信来人可以敲三天三夜的门。

只要来人累了，疲惫了，失去了耐心，他就赢了。

女人的尸体无声无息，肆意流淌的鲜血也渐渐冷却。

两颗人头，一具死尸，映衬得侏儒如此孤独。

但杀手习惯孤独，也享受孤独。

他突然很想谢谢门外的来人，杀人前的博弈，让他淡化甚至暂时忘却了心中的痛楚。

他决定用最利落的方式解决对手，以酬谢这份感激。

他平静地等待着，只等来人推门而入。

然后……



然后就没有然后了。

一把匕首无声无息地插入他的背心，并且用力地搅了搅。

侏儒瞪大了眼睛，满心的不甘与不敢相信，颓然倒地。

在杀手的行当里，他也算是个中翘楚。但竟有人无声无息地从窗子钻进来，在背后袭击他，而他毫无所觉。来人的轻身功夫，只怕可以称得上举世无双。

最最关键的是，此刻，门外的敲门声还在继续着。恒定不变的速度，仿佛会永远继续下去。

敲门的人到底是谁？

身后的人笑了笑，露出一口洁白得耀眼的牙。他头发乱糟糟的，不修边幅，五官却十分端正。他穿着一件十分得体的青色长袍，偏偏扣子又系错了位，显得随意而别扭。

这是一个气质很独特的男人。

男人似乎明了侏儒的想法，十分体贴地将他的身体摆正，让他可以一眼看到门口。

然后缓步上前，拉开了房门。

敲门声顿止。

屋外，不知何时布置了一个复杂精巧的小机关，最前面是一个厚布包着的木棒，在机关的作用下不停地上下摆动。若关上门，想必敲门的声音又能继续。

只是这机关看起来十分复杂，也不知是什么原理。